### 党委第一巡察组巡察公告

根据校党委统一部署，党委第一巡察组于11月21日至12月29日对党政办机关党委党支部，开展专项巡察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巡察信访受理对象**

党政办机关党委党支部领导班子及其成员，以及其他校管干部。

**二、受理内容**

根据巡察工作相关规定，巡察组主要受理反映巡察对象的来信来访，重点是关于违反政治纪律、组织纪律、廉洁纪律、群众纪律、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等方面的举报和反映。其他与巡察工作无直接关系的个人诉求、涉法涉诉等问题的反映，将按照分级负责、归口管理原则，转交有关单位或部门处理。

**三、反映问题渠道**

巡察期间，巡察组设立信访接待办公室，设置电子邮箱、征求意见箱，接受群众来信来访。

1.信访接待办公室：校部537

2.电子邮箱：320132700073@ustl.edu.cn

3.征求意见箱：校部一楼大厅

信访接待办公室接待来访时间为：(工作日) 8：00—17：00。巡察组受理信访时间截止到2023年12月22日17:00。

党委第一巡察组

2023年11月22日